

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A类〕

〔公开〕

昆发改地区函〔2022〕51号

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昆明市第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235号建议答复的函

王磊等11名代表：

各位代表共同提出的第151235号“关于加快推进五华富民协同联动发展的建议”收悉，我委作为主办单位积极会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等协办单位，深入研究，统一思想，做好建议的办理工作。现答复如下：

五华区和富民县山水相连、民心相通，共同承担着昆明西北方向生态安全屏障的重要使命，是昆明主城联通、带动北部五县（区）发展的重要纽带和关键节点，两地合作有着巨大的潜力和广阔的前景。您提出的一系列加快五华富民协同联动发展的建议，对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市级层面也高度重视，

在推动五华富民协同联动发展的重点领域已积极开展工作，并对下一步工作计划提出了思考。

一、规划引领顶层设计方面

一是在已印发出台的《昆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明确，要将五华区西北片区+富民县作为全市一体化发展先行示范片区重点推进，在产业、招商引资方面强化合作，共建昆明北部山水田园城。

二是全市当前正在加快开展市级以及县（市）区级国土空间规划的相关编制工作，在《五华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阶段成果）中，市级有关部门积极指导、统筹融入了“多维联动、相互促进”的规划发展战略，在顶层设计层面即强调两个县区之间要加强资源要素的对接交流。如协同打造三旅融合发展带，重点推进陡坡—龙庆片区、沙朗坝子片区、瓦龚片区、厂口片区与富民的宝石洞、小水井、热水塘等片区的文旅资源联动融合发展。

二、产业联动统筹布局方面

一是富民作为昆明市的山水园林卫星城、休闲康养目的地，是五华产业转移和协同发展的首选战略阵地。市级层面结合各自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统筹布局两地发展食品与轻工消费品制造业，在编制《昆明市鼓励发展产业布局导则》以及《昆明市园区重点产业发展指导目录》的过程中，通过对食品与轻工消费品制造业进一步细分至四级分类，将产业具体到产业链上下游各环节中，推动实现两地产业互补协同发展，力争打造形成产业集群。

二是引导五华区为富民县提供数字技术及服务，帮助相关企业开展数字化改造。当前，富民县产业仍处在集聚初级阶段，信息化程度不高，企业与企业之间没有形成有效的分工、合作联系，缺乏支持性服务体系。可借助五华区范围内高新技术企业的研发能力，面向重点行业和区域推动建设特色型、专业型、综合型工业互联网平台，实现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打通产业链、供应链，同时帮助提升富民县产业技术水平，并推动五华区科技成果在富民落地转化。

三、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方面

鉴于武昆高速收费过高，分流交通的作用较弱，为进一步提升富民县与主城交通互联水平，确保让每个县城都有一条通往主城的免费快速路，加快推进国道 108 线富民县城至五华区普吉段提升改造工程各项前期工作。已开展项目筹融资方案编制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计划在“三区三线”划定和指标调剂顺利的前提下争取于今年内开工建设。

四、财税资金支持倾斜方面

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积极指导富民县、五华区争取和用好上级税收增量留用、高质量发展转移支付奖补、缓解基层财政困难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推进产业强省财税支持等四项财政改革政策，充分发挥财政职能职责，

五、下一步工作开展计划

（一）协调机制方面。“强省会”机制已由省政府办公厅于 5

月初正式印发实施，机制中明确将由省政府分管领导及省直各部门定期协调会办昆明市重点项目存在的困难问题，昆明市关于贯彻落实“强省会”机制的实施方案也已起草完成，将于近期正式印发。文件中明确，各县区可在每周、每半月、每月、每季度不同的时间节点梳理提出自身发展中存在的困难问题，由市级各行业主管部门、市政府各对口副秘书长、市政府分管领导和市政府主要领导分别牵头会办，市级层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提请省级层面进一步研究协调。建议富民县从客观实际和发展需求角度出发，先行梳理一批推进难度大、需要高位统筹的问题事项，充分利用好协同联动机制切实推动制约自身发展的重大问题得到关注和解决。

（二）保障措施方面。《昆明市关于统筹跨区域产业协调发展的意见》已先后通过市政府常务会、市委常委会审议，正式印发出台。《意见》中为各县区在打破行政区域限制、促进协调联动、加快错位发展方面开展合作尝试提供了充分的政策措施支撑，也提供了关键指标和利益分享比例的参考。同时，明确市级层面建立统筹跨区域产业协调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及综合协调组（市发展改革委牵头）、招商协作组（市投资促进局牵头）、财税金融组（市财政局牵头）、要素保障组（市自然资源规划局牵头）、园区协作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统计工作组（市统计局牵头）6个专项小组。建议五华富民在推进协同联动发展过程中涉及到的具体问题，可结合《意见》提出的相应举措进行操作，难以解决或

需要指导辅导的事项也可提请相应专项小组牵头单位进行研究会办。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再次感谢您对发展改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6月16日



（联系人及电话：商婷婷，63137768，18669012855）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人事委。

昆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6月17日印发
